

深圳市福田区公共文化体育发展中心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公共文化体育发展中心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福田区公共文化体育发展中心（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7.50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0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4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4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4年预算数1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持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主要是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6.5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预算数0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持平，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4年预算数6.50万元，与2023年年初预算持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主要是用于应急保障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车辆维修、过桥过路、燃油费、停车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福田区公共文化体育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福田区公共文化体育发展中心	2023年	7.50	0.00	1.00	6.50	0.00	6.50
	2024年	7.50	0.00	1.00	6.50	0.00	6.5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